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T HOLDINGS LIMITED**

**智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0)

## 須予披露交易： 於交易所收購上市股份

### 收購事項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本集團於公開市場收購合共57,000股阿里巴巴股份，總代價為9,393,700港元（扣除印花稅及相關開支），每股阿里巴巴股份的平均價約為164.80港元。

緊隨收購事項前，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阿里巴巴股份。緊隨收購事項結算後，本集團將持有合共57,000股阿里巴巴股份，佔阿里巴巴的已發行股本約0.0003%。

本集團根據收購事項收購的所有阿里巴巴股份將由本集團持作短期投資用途。

###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對阿里巴巴股份的各收購事項本身並不構成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而按整體合併計算時，收購事項則構成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之通告及公告規定。

\* 僅供識別

## 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肇堅有限公司於公開市場收購合共57,000股阿里巴巴股份，總代價為9,393,700港元(扣除印花稅及相關開支)，每股阿里巴巴股份的平均價約為164.80港元。

由於收購事項下收購的所有57,000股阿里巴巴股份乃由本集團於公開市場收購，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阿里巴巴股份賣方的身份，且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有關阿里巴巴股份的賣方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所收購的資產

緊隨收購事項前，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阿里巴巴股份。緊隨收購事項結算後，本集團將持有合共57,000股阿里巴巴股份，佔阿里巴巴的已發行股本約0.0003%。

## 代價

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為9,393,700港元(扣除印花稅及相關開支)，即每股阿里巴巴股份的平均價約為164.80港元。由於收購事項於公開市場進行，故每筆交易的價格為於進行收購事項時阿里巴巴股份當時的市場價。

收購事項的代價已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結算。

## 完成

本集團收購的57,000股阿里巴巴股份將於就該項收購事項作出有關指令後第二個交易日結算。

## 有關阿里巴巴集團的資料

阿里巴巴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88）。阿里巴巴集團主要從事核心商業、雲計算、數字媒體及娛樂、創新活動及其他。

	截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淨收入（除稅前）	172,562	160,912
淨收入（除稅後）	143,284	140,350

阿里巴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715,212,000,000元及人民幣1,118,617,000,000元。

##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1)研發及分銷個人電腦性能軟件、防毒軟件、移動電話應用程式及工具欄廣告；(2)企業對消費者網上銷售平台及企業對企業產品貿易運營；(3)證券投資；及(4)提供企業管理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合約服務。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肇堅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證券投資。

本集團根據收購事項收購的所有阿里巴巴股份將由本集團持作短期投資用途。鑒於阿里巴巴的近期股市表現，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將為本集團帶來更高回報，並有助於擴大本集團的投資組合。

鑒於根據收購事項的所有阿里巴巴股份均在聯交所公開市場上收購，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所有阿里巴巴股份乃按當時市價收購，收購事項的條款為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且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對阿里巴巴股份的各收購事項本身並不構成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而按整體合併計算時，收購事項則構成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之通告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規定外，以下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本集團於公開市場收購合共57,000股阿里巴巴股份，總代價為9,393,700港元（扣除印花稅及相關開支）
「阿里巴巴」	指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88）
「阿里巴巴集團」	指	阿里巴巴及其附屬公司
「阿里巴巴股份」	指	阿里巴巴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3125美元的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智易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100）
「關連人士」	指	具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人民幣」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智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靖淳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黃靖淳先生及劉兆昌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勇先生、鄭康棋先生及徐燦傑教授。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geth.com.hk內刊登。